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00-16: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公司行政楼5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朱宝松 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股东代表共计6名,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215,921,25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0.5090%。

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名,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215,913,15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0.506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名,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1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26%。

(2)中小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共计8,100股,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1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2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100股,占

公司总股份的0.0026%。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表决各项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01 选举李宜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宜三女士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1、表决情况:同意215,915,1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0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84%。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李宜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永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1、表决情况:同意215,915,1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0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84%。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刘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永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1、表决情况:同意215,915,1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0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84%。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刘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丁洪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下午17:00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王晓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选举王晓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经审核,王晓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下午16:30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25日以专人、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宜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宜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具体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召集人)	成员
战略委员会	李宜三	李三二、刘永胜、朱宝松、陶海峰、金志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陶海峰	陶海峰、李宜三、金志江
审计委员会	孟晓俊	孟晓俊、李宜三、陶海峰
提名委员会	金志江	金志江、丁洪杰、孟晓俊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李宜三女士提名,聘任朱宝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朱宝松先生提名,聘任朱丽霞女士、钱少伦先生、宋亮先生、赵晓兵先生、张军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朱宝松先生提名,聘任朱丽霞女士、钱少伦先生、宋亮先生、赵晓兵先生、张军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5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舟船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800.00万元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联舟船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朱丽霞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7年9月26日

6、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南家埭村一组

7、经营范围:铸钢件、铸铁件、服装、手套、模具生产。 铸钢件、铸铁件、服装、手套、模具销售。

8、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联舟船舶100%股权,联舟船舶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状况(单位:元)

三、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资源有限,降低财务风险,管理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东凌贸易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广州东凌贸易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20-020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0年3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注销广州东凌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鉴于谷物贸易经营风险加剧,为确保公司老挝钾肥项目建设和业务的发展,优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17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重要提示: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产品种类、选择理财产品销售、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根据上述决议对募集资金管理和自有资金管理的的要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瑞玛工业	苏州银行滬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7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0/03/26	2020/06/27	1.56%-4.00%
2	瑞玛工业	苏州银行滬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8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0/03/26	2020/09/27	1.84%-4.20%
3	瑞玛工业	苏州银行滬甯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8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0/03/26	2020/12/27	1.84%-4.20%
4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2020/09/27	3.70%
5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6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7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8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9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10	瑞玛工业	宁波银行江苏自贸区苏州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03/27	提前7日通知到期	3.70%
11	瑞玛工业	招商银行苏州浒墅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0/03/30	2020/12/30	1.55%-4.10%
12	瑞玛工业	招商银行苏州浒墅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0/03/30	2020/12/30	1.55%-4.10%
合计					36,000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均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估。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投资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估。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旨在变相理财,尽最大努力实现闲置资金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表决情况:同意215,915,1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0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84%。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李宜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永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 选举陶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陶海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1、表决情况:同意215,920,2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5%;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陶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陶海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1、表决情况:同意215,920,2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5%;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陶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陶海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3、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陶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王晓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1、表决情况:同意215,920,2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5%;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王晓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王晓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1、表决情况:同意215,920,2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5%;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王晓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王晓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31日

附件:监事简历
王晓杰:男,1973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纪检干部科,招金黄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部门副经理,招远市玲珑镇政府挂职副镇长,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王晓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其为公司控股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立案调查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被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7、马建良:男,1970年11月生,大学专科学历,注册高级纳税筹划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余杭县塘栖镇组织(现为杭州凯峰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德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浙江宝鼎铜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马建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其为公司控股股东及